

海怡寶血小學

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合唱團上課通告

敬啟者：

感謝各位家長支持學校的音樂活動，讓 貴子弟參加學校的合唱團。有關安排及上課詳情如下：

排練日期：逢星期三第九節（課外活動時間 13:15 - 14:15）及星期四放學後 15:40 - 16:40

星期四課後留校排練日期及時間：（請家保留此表格作參考，老師不會再派發排練時間表）

上課日期（星期四）		上課時間	上課及集合地點	負責老師	備註
月份	日期	15:40 - 16:40	禮堂	陳家慧老師 及 盧鑑恩老師	1. 穿動服參與排練 2. 學生平日有乘搭 校車的，可乘搭 第二輪校車
10	4, 11				
11	1, 8, 15, 22, 29				
12	20				
1	3, 10, 17, 24, 31				
2	14, 21, 28				
3	7, 28				
4	4, 11				
5	2, 9, 23				

1. 同學須準時出席所有排練，如因病或特殊情況缺席，須依據平日上課之請假手續辦理。無故缺席、經常遲到或出席率不足百分之七十五之同學，其參加表演及比賽資格可能會被取消，敬請留意。

2. 惡劣天氣安排：

甲、星期一至六的戶外活動/ 課後活動，如當天早上七時正仍懸掛三號風球或以上及/ 或發出紅雨、黑雨及/ 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當天早上所有活動暫停。

乙、如在早上十一時或以後仍懸掛三號風球或以上及/ 或發出紅雨、黑雨及/ 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當天下午所有活動暫停。

丙、如在早上十一時除下三號風球、紅雨或黑雨警告訊號，則下午一時開始的活動如常。

3. 為鼓勵同學努力練習，成員如能準時出席每次練習，並表現投入積極者，且能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比賽，無論獲獎與否，學年終均獲記優點一次；如在校外比賽中獲冠、亞、季或殿軍，則記小功一個。本通告收集的資料，只用於家長表達意向及聯絡之用，用後便會銷毀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鑒

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

黃德才

通告<三十六>

回-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「合唱團上課」事宜並會安排敝子弟依時出席練習。

放學方式（請以✓表示）：自行放學 家長接送 乘搭校車 _____ 號

耑覆

海怡寶血小學校

學生姓名：_____（_____）

家長簽署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 期：二零一八年九月 日

通告<三十六>

請將<回條>交回盧鑑恩老師